

绵阳市勇辉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 1-8 月份与四川大绿源餐饮管 理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由于公司在成都设有办事机构，为合理解决该机构部分人员在成都本地的工资发放、社保缴交事宜，暂以劳务外包形式将该机构部分业务外包给关联方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该事项属于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拟对 2016 年 1-8 月份与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予以审议，但关联董事邓勇、周建辉、邓勇钢回避表决，导致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故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 1-8 月份与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8 月份发生额 (万元)
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为公司提供劳务	61.9

为更好地解决上述问题，自 2016 年 9 月起，公司计划安排该部分人员全部转入公司在成都的全资子公司，由其负责该部分人员的劳动合同、工资发放和社保缴交等事宜。

除此可能造成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相应调整之外，公司对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不作其他调整，仍按照原预计执行（公告编号 2016-009）。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邓鸿杰，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邓勇、周建辉夫妇之子，并且邓勇、周建辉夫妇二人合计持有该公司 40%的股份，实际控制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因此构成关联关系。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6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拟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 1-8 月份与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但关联董事邓勇、周建辉、邓勇钢回避表决，导致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故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四川大绿源餐饮管	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	有限责任公司	邓鸿杰

理有限公司	段 1700 号 2 栋 1 单元 10 层 1001 号		
-------	----------------------------------	--	--

(二) 关联关系

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邓鸿杰，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邓勇、周建辉夫妇之子，并且邓勇、周建辉夫妇二人合计持有该公司 40% 的股份，实际控制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成都所设办事机构的部分业务外包给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向该关联公司以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定价支付劳务外包服务费。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定价按市场价格，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以上交易是公司在成都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是为合理解决在成都办事机构部分人员的工资发放、社保缴交事宜，是必要且合理的，不会损害公司利益，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2016 年 1-8 月份与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

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绵阳市勇辉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绵阳市勇辉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6日